

南區區議會  
上次會議續議事項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各議員，有關南區區議會於 2007 年 4 月 26 日舉行的第二十二次會議的討論事項及其最新情況。

主要事項

文物建築保護政策檢討

2. 民政事務局局長出席區議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向議員解釋現行的文物建築保護政策和工作。當局正考慮制定改善保護文物建築政策的具體措施，包括：(a)制定全盤機制，以評估文物及制定保護方法；(b)成立文物信託基金，以可持續的方式活化再利用文物建築；(c)推行適當的經濟誘因措施，以鼓勵私人物業擁有人保護文物建築；以及(d)加強文物教育及宣傳。制定新措施需時，涉及修改現行的文物建築評估準則和《古物及古蹟條例》，並須就保護私人文物建築制定新的機制。局方希望開拓更多渠道，擴闊公眾對文物建築保護的參與，讓政府及古物諮詢委員會可以更廣泛和深入地收集和吸納社會各界的意見。

3. 大部分議員認同現行的文物建築保護政策的方向，部分議員指出，投放在文物建築的保養及維修方面耗費不少，因此建議當局將文物建築結合旅遊發展。部分議員同時指出區內有不少有歷史價值的獨特軍事設施，例如軍事掩蔽體、防空洞及哨站等，日久失修，希望當局加以妥善保護，並考慮將這些建築物列入南區歷史建築物清單。另外，部分議員關注區議會在文物建築保護方面所扮演的角色，認為區議員熟悉當區歷史，區議會可協助當局制定歷史建築物清單；而在 2008 年擴大區議會職能後，當局可考慮擴充區議會在監管博物館設施方面的職能。

## 舊赤柱警署的「活化再利用」

4. 民政事務局、康文署及政府產業署（下稱“產業署”）的代表出席南區區議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向議員闡述舊赤柱警署的「活化再利用」方案。產業署在 2002 年公開招標收到符合招標公告規定（包括保存該警署的歷史與文物價值及風貌的規定）的標書中，以惠康超級市場的投標價最高，惠康超級市場遂成功承租警署，租約五年，至 2007 年 7 月 31 日屆滿。租賃者清楚了解在租約期內，有責任保存警署的歷史風貌及建築風格。產業署與惠康超級市場訂定的租約，清楚列明租賃者如需在警署作任何改動或修繕工程，必須事先取得產業署的同意；並且列明警署是法定古蹟，受《古物及古蹟條例》保護，租賃者必須妥善保存警署，如需要進行任何修繕或改動工程，必須取得「古物事務監督」（即民政事務局局長）的批准，並聘用環境運輸及工務局認可的古蹟修繕承建商負責，方可進行有關工程。由於上述租約即將屆滿，產業署根據善用政府資源的政策，綜合地區人士及有關政府部門，包括民政事務局、南區民政事務處及古物古蹟辦事處的意見後，於租約期滿後再次將警署公開招標出租，並建議將准許用途放寬為商舖（不包括場外投注站）、銀行、餐廳、展覽或會議場館（不包括汽車展銷館）、康樂或文化用途或以上任何組合用途。

5. 發言的議員大致認同舊赤柱警署的「活化再利用」方案，希望當局在善加利用舊赤柱警署的同時，妥善保存古蹟的歷史與文物價值，並讓市民及遊客有機會欣賞古蹟的風貌及認識其歷史，例如在建築物內或外面增設介紹舊赤柱警署歷史的展覽板。至於舊赤柱警署的建議用途方面，有議員指出當區居民希望將警署繼續出租作超級市場之用，以避免赤柱區的超級市場出現壟斷的情況；亦有議員反對將警署出租作餐廳用途，以避免餐廳的運作（例如油煙）對該建築物造成影響；另外，有議員指出假如將警署用作銀行，基於保安理由，建築物的大部分地方將不會開放予公眾參觀。最後，除了銀行用途外，區議會贊同產業署就舊赤柱警署准許用途方面的建議。

6. 政府產業署已於 2007 年 5 月 4 日至 6 月 4 日期間進行公開招標。當局正審議有關標書，預計在 2007 年 7 月初完成審議工作。

## 與環境保護署署長會面

7. 環境保護署署長出席區議會會議，向議員簡介該署就本港的空氣污

染及廢物處理方面的工作，並希望未來可加強透過與區議會合作，攜手鼓勵公眾參與推動環保。

8. 大部分議員關注本港的空氣污染問題，建議當局加強監管發電廠及汽車的污染物排放，同時，當局應繼續與內地相關部門合作，以解決區域性的空氣污染問題。此外，議員建議當局加強宣傳推廣，例如「停車息匙」，逐步增強市民的環保意識。不少議員建議當局在南區增設空氣監測站，讓居民清楚了解區內的空氣質素情況。另外，有議員指出田灣海傍道混凝土廠接近民居，廠房的運作一直影響附近居民，包括空氣污染及噪音，因此希望當局在混凝土廠土地使用權屆滿後，將混凝土廠遷走。另一方面，有議員認同「全港舊電腦及電器回收日」推廣活動的成效，並希望當局繼續在這方面加強推廣。

### 香港仔旅遊發展項目

9. 旅遊事務署及顧問公司代表向區議會介紹「香港仔旅遊發展項目」概念設計大綱，並就此徵詢議員的意見。旅遊事務署代表指出，概念設計大綱的重點以「漁人碼頭」為主題，重新發展及活化香港仔漁港兩岸，並擴大海濱的活動範圍，包括在海濱部分地方興建主題建築物以容納中西海鮮食肆及特色零售商舖，並增闢空地作露天茶座、假日市集和舉行各式節慶活動等。其他建議包括闢設以傳統漁港為主題的展覽設施、改善和優化現有載客舢舨的整體服務、定期舉辦富地方文化色彩的活動、設立旅客資訊中心和具特色的旅客指示標誌、增設旅遊車停泊處和上落客區等。概念設計包括多方面的硬件設施及旅遊軟件，要這項目能成功地推行，兩者必須配合得宜。當局在進一步研究這項目時，會深入考慮各可行的發展和營運方案，包括由私營機構參與設計和建造硬件設施，以及營運和管理相關的軟件及服務等。

10. 大部分發言的議員支持建議的概念設計，並認同以「漁人碼頭」為主題。議員同時希望可以在進行發展時，盡量保留香港仔傳統漁港風貌。此外，議員指出，區議會及南區居民一直殷切期望當局早日落實進行「香港仔旅遊發展項目」計劃。另一方面，不少議員質疑顧問公司進行的交通評估的結果，並指出香港仔及鴨脷洲一帶的交通道路設施不足以應付未來「香港仔旅遊發展項目」所帶來的新增汽車流量，並認為有需要興建集體運輸系統，以配合南區未來的旅遊及經濟發展。

## 赤柱新公眾碼頭命名

11. 旅遊事務署代表向議員表示，現正進行的赤柱海濱改善工程，包括在美利樓對出的海濱興建一個公眾碼頭，並將已有百多年歷史的舊卜公碼頭上蓋作為碼頭的上蓋。由於新碼頭位於旅遊區，加上其上蓋的建築特色及歷史價值，旅遊事務署預計新碼頭將會是旅遊人士遊覽的熱點。因此，旅遊事務署建議為碼頭選擇一個適合的名稱，以方便推廣。大部分議員認同新碼頭將會是赤柱另一遊覽熱點，並建議署方考慮將新頭命名為“赤柱卜公碼頭”(“Blake Pier at Stanley”)。

## 十八區社區清潔指數

12. 民政事務總署公布了全港十八區在 2007 年 5 月的社區清潔指數，南區五月份的社區清潔指數為 105.6，較二月份的指數 105.1 上升了 0.5 點。詳細的資料載於附件一。由於每次抽樣調查的地點不同，指數偶有輕微的變動屬正常情況。如指數的跌幅超過 10 點或指數低於 100，南區民政事務處會即時與各有關部門商討，共同改善有關情況。此外，南區民政事務處在每次評審後立即跟進評審員提出的意見及建議，並向有關部門反映相關意見，加以改善。

## 地下鐵路南港島線進度概況

(於 2007 年 2 月 12 日舉行的南區區議會特別會議上討論)

13. 柴文瀚議員以書面方式詢問當局有關地鐵南港島線計劃的最新進展情況(見附件二)，而環境運輸及工務局提供的書面資料載於附件三。

## 其他

14. 鑑於會期未能配合，區議會在 2007 年 5 月至 6 月中期間，以傳閱文件方式通過下列區議會撥款申請：

- (a) 南區清潔香港地區委員會 2007 年活動撥款 - 「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十周年暨海港清潔、環保及三防推廣日」(撥款額為 60,000 元 / 屬「非政府機構推行」活動)(詳情請參閱【議會文件 77/2007 號】)；

- (b) 南區康樂體育促進會活動 - 南區分齡乒乓球比賽（只涉及修訂個別開支項目，撥款總額維持不變（即 13,144 元））（詳情請參閱【議會文件 78/2007 號】）；
- (c) 爭取興建地鐵南港島線專責委員會工作計劃（撥款額為 35,500 元 / 「『南區要地鐵』社區齊參與活動計劃」屬「非政府機構推行」活動，而「製作 20 條宣傳橫額」屬「區議會自行推行」活動）（詳情請參閱【議會文件 79/2007 號】）；
- (d) 港島四區聯合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十周年活動（撥款額為 50,000 元 / 屬「非政府機構推行」活動）（詳情請參閱【議會文件 80/2007 號】）；以及
- (e) 「慶祝香港回歸祖國 10 周年兩岸四地龍舟邀請賽」及「2007 香港國際龍舟邀請賽 - 回歸盃 18 區錦標賽」（撥款額為 31,700 元 / 屬「非政府機構推行」活動）（詳情請參閱【議會文件 81/2007 號】）。

### 徵詢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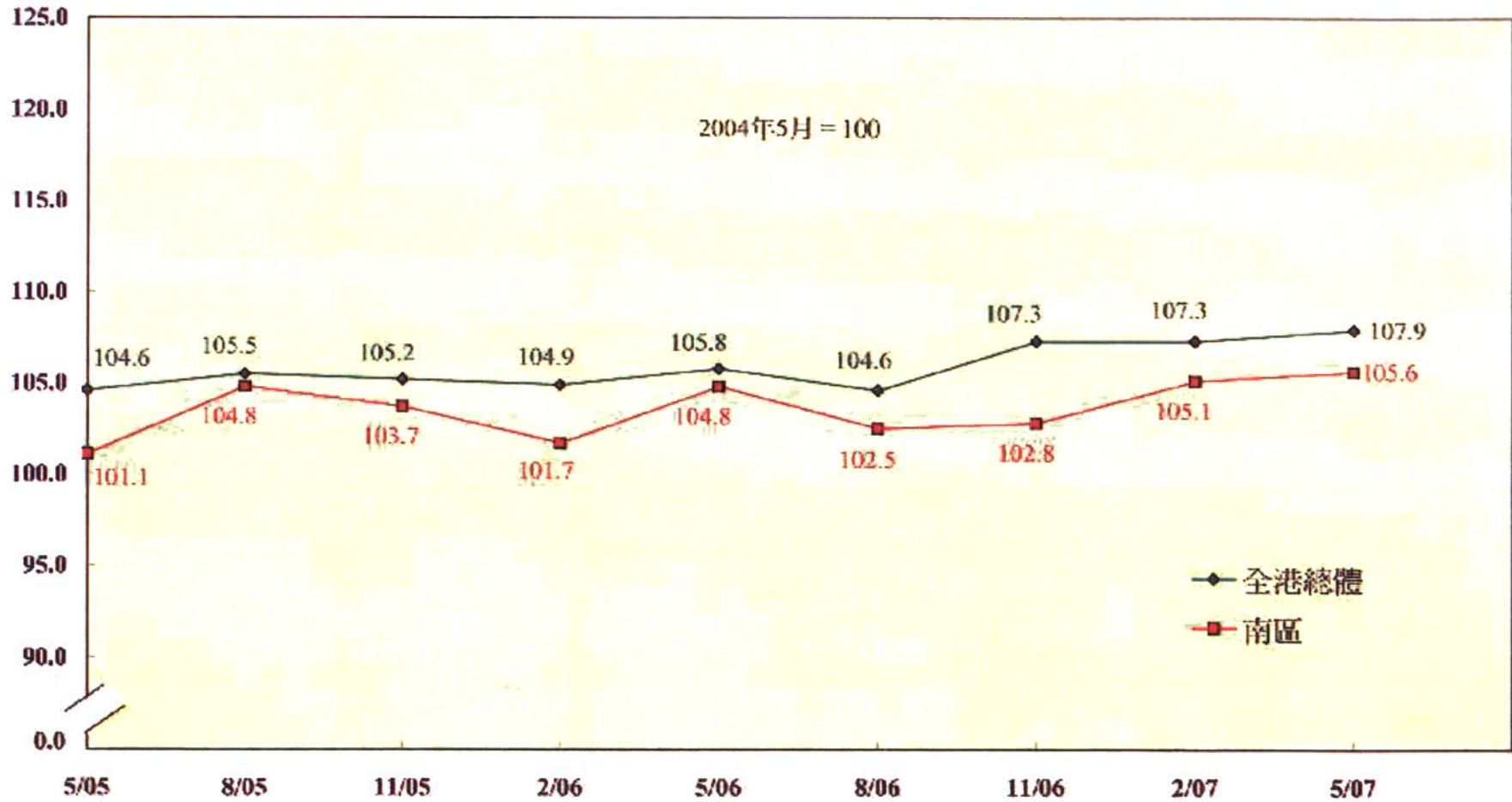
15. 請議員備悉文件內容。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07 年 6 月

社區清潔指數 - 南區  
(2005年5月至2007年5月)

指數



本處檔號：1431/OFF-ADM-07/07

來函檔號：-----

南區區議會  
馬月霞主席 BBS, MH

敬啓者：

要求在第二十三次會議中加入獨立議程續議  
地鐵南港島線計劃最新進展

最近地鐵南港島線計劃有多項新進展，政府有必要向南區區議會匯報，以便本會跟進。本人要求在南區區議會第二十三次會議中，加入獨立議程續議討論。

政府有必要派員解釋的範圍包括：

- 1.) 特首曾蔭權在本年 3 月競逐連任期間，以及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廖秀冬在本年 5 月時，曾表示南港島線為『優先項目』。『優先項目』在鐵路發展的定義為何；
- 2.) 運輸署代表於 6 月 4 日出席本會『規劃、工程及房屋事務委員會』時，指必須以獨立項目改善南區交通擠塞問題，而中環至灣仔繞道並非理想方案。政府：a.)是否承認過往向南區極力推銷，稱能改善交通的中環至灣仔繞道方案出現失誤，b.)將如何立即以『獨立項目』方式去改善南區交通；
- 3.)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在研究南港島線，將如何影響現有業界問題進度情況為何；
- 4.) 南港島線問題在 2007 年 7 月 1 日特區政府各部門重組後，將納入那個決策局主導跟進。

敬希 台端能在是次會議中，批准加入上述議程。

南區區議員

  
\_\_\_\_\_  
(柴文瀚)

2007 年 6 月 8 日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政府總部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  
香港花園道美利大廈



Environment, Transport  
and Works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Murray Building, Garden Road,  
Hong Kong

本局檔號 Our Ref. ETWB(T)4/01/120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號碼：2189 2187

傳真號碼：2868 5261

傳真：2553 7268

香港香港仔  
香港仔海傍道三號  
逸港居一字樓  
南區民政事務處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張思敏女士

張女士：

地鐵南港島線

多謝你在 6 月 11 日及 6 月 21 日的電郵，告知本局就柴文瀚議員在 6 月 8 日信中提出的議題，現就各議題回覆如下：

**議題一：** 特首曾蔭權在本年 3 月競逐連任期間，以及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廖秀冬在本年 5 月時，曾表示南港島線為「優先項目」。「優先項目」在鐵路發展的定義為何；

**回覆：**

- 政府當局在考慮是否需要興建鐵路及其興建的時間表時，會參考有關地區最新的人口統計數據，人口增長趨勢，由商業及旅遊活動而衍生的交通需求預測，及市民不斷轉變的需求等。此外，亦有需要適當地考慮建議鐵路的經濟效益及運輸效益、財務承擔、各種交通工具的協調、土地徵用，以及遷置受影響設施等事宜。當局會根據有關地區的發展步伐，訂定確實的實施時間表。
- 在「鐵路發展策略 2000」訂定的鐵路擴展藍圖中，南港島線是屬較長遠的發展項目。顧及公眾人士對



南港島線的熱切訴求，當局已提前規劃這條鐵路，並已召開跨部門會議，著手進行有關鐵路規劃的進一步工作。

**議題二：** 運輸署代表於 6 月 4 日出席本會「規劃、工程及房屋事務委員會」時，指必須以獨立項目改善南區交通擠塞問題，而中環至灣仔繞道並非理想方案，政府：a)是否承認過往向南區極力推銷，稱能改善交通的中環至灣仔繞道方案出現失誤，b)將如何立即以「獨立項目」方式去改善南區交通；

**回覆：** 運輸署聯同路政署、土木工程拓展署及規劃署於本年 6 月 4 日出席「規劃、工程及房屋事務委員會」，介紹「中環灣仔繞道」工程項目時，曾經指出，在完成中環灣仔繞道後，告士打道的交通擠塞情況，將會得到大大改善，屆時由香港仔隧道北行經告士打道往中環及北角的交通，亦會得到改善。如將來再配合南港島鐵路的落成通車，市民於繁忙時間由南區往灣仔、銅鑼灣等地區所需的行程時間，將會有進一步改善。

**議題三：**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在研究南港島線，將如何影響現有業界問題進度情況為何；

**回覆：** 政府知悉及理解南區居民和南區區議會對地鐵南港島線的訴求，現正就這鐵路發展項目進行各方面的進一步研究，及考慮各有關因素，以訂定南港島線確實的實施時間表。至於南港島線對其他運輸業界的影響研究仍在進行中，研究工作將於 2007 年內完成。政府會因應研究結果，與受影響的公共運輸服務營辦商保持溝通，亦會繼續與南區區議會及地區人士保持聯絡，聽取他們的意見。整體來說，政府當局會綜合所有關於地鐵南港島線的考慮因素，及各方面的研究結果，盡快決定該新鐵路的未來路向。

議題四： 南港島線問題在 2007 年 7 月 1 日特區政府各部門重組後，將納入那個決策局主導跟進。

回覆： 在 2007 年 7 月 1 日特區政府決策局重組後，南港島線將由運輸及房屋局統籌負責。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陳志恩



代行)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六日